

by Bernard Malamud

Dubin's Lives



杜宾的传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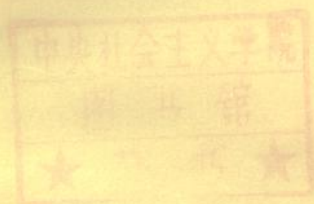
[美] 伯纳德·马拉默德 著 ■ 陈茂新 吴大受 译

I 712.4
14

82130



200422747



当代外国名家长篇小说

杜宾的传记

[美]伯纳德·马拉默德 著
陈茂新 吴大受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京) 新登字172号

Bernard Malamud
Dubin's Lives

根据CHATTO & WINDUS, 1979年版译出

杜宾的传记

〔美〕伯纳德·马拉默德著

陈茂新、吴大受译

•
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

北京燕山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75印张 2插页 355千字

1992年2月第1版 1992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5800册

ISBN7-5059-1567-3/I·1063 定价:8.10元

“是何种如此有教养的魔鬼缠绕着我？”

——梭罗

“给我自制与纯洁吧，但不是现在。”

——奥古斯汀

第一章

当鲜花盛开或白雪满地时，他们有时相遇在乡间小道上。格林菲尔德在各种道路上漫步。冬天，身高五英尺七、头发灰白、两腿细长的杜宾，穿得厚厚实实，手持剥去树皮的桦木树枝在冰雪中步行。格林菲尔德记得杜宾迈着沉重的脚步，口中呼出白色气体。有时，当一个人纵向、而另一个人横向行走时，他们在风雪迷漫的野地里互相挥手致意。他想起在滴水成冰的日子里，由于天气太冷难以交谈，杜宾只露出半张脸。有时他们相遇时说一个笑话。他可曾听过那个拉比的故事。当他的教堂司事大声祈祷说：“亲爱的上帝呀，我是个微不足道的人，您才是一切。”那位拉比竟说：“听啊，谁在说他是个不信教的人！”^①杜宾听后粗嘎地大笑。一次，他看上去气色不好，说：“这儿一定是宇宙的中心，我的朋友。”“哪儿？”“我们相遇的这条路。”他边说边跺着靴子。一次相遇时他说：“啊，这是一种平衡行为，”而后又改口说“一种孤寂的生活。”一分钟后又说：“实际上我说的是这个意思。”有时杜宾递给他一张纸条，他会读它，也许归类存档。一次，这位笛手站在路上读完一张字条后把它撒成了碎片。“你在干吗？”另一个大声叫喊。”这张字条我以前见过。”随后他问，你为什么不写日记？”“不该我写，”传记作家回答说，“有身份的人都不干这个。”

① “不信教的人”和“微不足道的人”在英文中是同一个词。——译注

相隔数月再次见面时，他们会拥抱。杜宾并不害怕亲吻一个他钟爱的男人。有时当其中一人在国外时，他们就写信——一张明信片就是一封信，但现在他们互相很少见面。他们的妻子并非好友，虽然她们见面时总是喋喋不休，说个没完。有一度两个男人在冬日的夜晚一起喝酒，虽然举杯时谈吐清楚利索，而第二天上午谁也不能正常、良好地工作。终于他们互不拜访，而显得更加孤独寂寞。杜宾，随着时间的推移，感到难以忍受另一个人日益增长的沉默和宁静，而格林菲尔德承认他并不太介意。杜宾可以静静地站着，直视你的眼睛，说一些内心深处的事情。格林菲尔德并不愿意都知道。

虽然还远远不到夏末，威廉·杜宾步行到乡间——从赏心悦目的田园到安谧宁静的牧区时，他两臂交叉，拍打着胸脯和双肩，犹如意想不到地遇到了寒冷，乌云堆积翻滚，风雪即将来临。他一直有些想着冬天。

下午将尽、阳光和煦的时候，传记作家走出家门，尽管自然景色很美，他却感到阴郁忧愁、情绪低落。他想，这可能是由于他感到了季节的变迁，一天变成另一天。八月是朦胧的一月，看上去像夏天，但却和秋天同谋；犹如二月总是企图掩盖其真实面目一样。二月里，杜宾翻开枯叶看到了亮晶晶的绿芽。今天，在树林里，他在一棵高大的槭树上发现了闪耀的红光。一种短暂季节之感：东北风的效应。夏日悄悄地抛弃了压舱物，正向秋天漂流。寒冷空气降至树木的根部。倘若你触摸一下树叶，会感到树叶正在枯干。吮吸着苍白花朵的蜜蜂的嗡嗡声和蟋蟀刺耳的鸣叫声甚觉遥远。蝴蝶在树林中轻快地飞来飞去，在繁殖后代、气绝身亡之前炫耀着它们华丽的服装。杜宾感到了变化，并且难以忍受这种变化。他禁止自己的思想走向明天。让冬天停留在白色的洞穴中吧。

他捶拍着胸脯，是在抽打着时间。时间在跳跃着前进。“现

在我是冰 现在我是小鹿。”他挥舞着无能为力的拳头。

杜宾是位传记作家，正值中年，和葛、清瘦，有着经过严格训练的腹部——稍凸，却大小适中——头发花白，脑袋按其身材也许小了一半。他向距离泥路约一英里的黑绿色棚桥边轻快地走去。他的胳膊和两腿修长；胸脯凹陷；挺起胸膛时两肩高耸。他灰蓝的眼睛，鼻子细长，嘴唇松软；他此时微笑着，想到了什么甜蜜的事情。他在树林中感到的那种轻微的阴郁朦胧之感此时消失殆尽；他步行时感到宁静安详。杜宾有一种一旦想到紧急之事就奔跑的习惯。他奔跑着——对一个五十六岁的男人来说是一种不寻常的步态。一会儿，他在路边练拳，被一个开车经过的女人的大声欢笑而打断。他继续快步行走，对周围开阔的视野感到心旷神怡。他喜欢这种对远景的自由选择。离公路五十英尺是一条狭窄的小溪，上午一阵大雨之后，溪水混浊，流水湍急，弯弯曲曲流过牧场草地。东边，一片绿色树木顺纽约山而上；再远处低矮透迤的弗蒙特山脉在雾气渐散的平原上依稀可见。杜宾记得，有一次他为研究劳伦斯而来到卡普里岛^①时看到山脉如同一位躺着的有两只巨大乳房的妇人，她抬起头试图与天空接吻。

想起他的著作，他下意识地减慢速度成为快步行走。刮脸时他曾想到，他应该试试记一些笔记，作为自传体回忆录——打上一两页，看看这些材料是否具有生活的结构和特征。或者像蒙田^②那样——你首先写一篇文章，然后开始检阅你的生活。“读者，我书中的主人翁是我自己；你在如此毫无价值、空洞愚蠢的事情上消磨你的闲暇是毫无道理的。”当想到基蒂将作的评论时，他的微笑变成了窃笑：“既然有那么多不平常

① 卡普里岛：意大利地名，位于耶不勒斯海湾。——译注

② 见16页注①。——译注

的生活可写，为什么要写你自己？”她是对的，任何男人真实地讲述他自己的生话都值得一看。然而，在经过多年研究而即将开始的劳伦斯的传记完成之前想这些东西毫无意义。“上帝，是什么东西促使我要写他？”快速走了几步，他又跑了起来，心中稍感不安。

他轻快地跑着，前臂稍稍抬起，望着鸟儿在空中盘旋翱翔——鹁哥？——这时一辆车门压扁、挡风玻璃破裂并满是泥浆的桔黄色福斯牌车——看上去似乎穿过一群飞鸟——从棚桥上吼叫而来，停了一下，又突然飞奔向前，最后嘎的一声急速地停在杜宾身边。看到车的驾驶者，他脑中闪出一个相识的念头，但这念头立即消失了：他不认识她。

那位年轻妇女以一种他肯定永怀不忘的声调请他原谅，并漫不经心地拉下裙子盖住裸露的大腿。她没戴胸罩，面庞秀丽迷人；在她的下巴上他注意到有几根深黄色汗毛。她的头发很长，松软、美丽；她身材苗条、结实，很有女子气质，妩媚动人。一只吃了一半的黄梨放在身边的座位上，已经看不出她是否津津有味地享受过这只水果。姑娘好奇的眼睛，他想，表现出心神不安，犹如她正注视着昨夜之梦，而不是具有良好愿望的杜宾。她戴着一副金边蓝色眼镜，当她摘下眼镜后他看到蓝色眼镜污浊了她的绿色虹膜。她神经质地微笑着，嘴角平静却显得有点不快。出于习惯他试图设想她的过去，但却没有成功。她对他的第一瞥，显得紧张、严厉，好像她在猜测他的明显的兴趣有无超过此刻的需要；也许她不想被任何可能观测的人看透；然后她的注意力移开，凝视的目光松弛了；她询问去城里她是否走对了路。她的手伸出车窗外触摸着他的胳膊。

杜宾对这种举动十分满意，手指着他刚来过的方向。“走叉路的左边。”

姑娘点点头。除天赐的难以忘怀的身段和几乎称得上漂亮

的面孔外，这并不是一位容易相处的女士。无论她拥有什么，她的要求似乎很少。他正要继续向前走，但她仍不知走哪条路。杜宾给了她一句吉利的话：“今天真好。”他说话声音低沉，勉强地笑了笑。

“有人会这样说。”

“不是你？”

她没有回答。

“对自己仁慈些。”杜宾小时候口吃，感情冲动时口吃变成轻度的嘶哑粗嘎，而有时变成忸怩的大笑。杜宾清了清喉咙。

她几乎是愠怒地看了他一眼。

“为什么你要说这些？”

一个男人在他们的背后，开着一辆挂有泽西牌照的奥斯莫比牌汽车，鸣着喇叭开了过去。“你们为什么不到床上去做爱？”

姑娘突然迸发出一阵神经质的大笑。

杜宾告诉她他没有这个意思，随即匆忙地离去。

后来他想起那位焦虑不安的女士脖子上戴着细细的金项链，链上悬垂着一枚大卫王之星^①。如果他们互通了姓名，他们会接吻吗？

啊，杜宾，你在路上遇到一位漂亮的姑娘，她激励了你骑上追求青春的战马。

他站在曾经伤过他的大树旁边。

那头部的一击和断裂的骨头并不是创伤，而是引起了创伤，他的车撞在树上之后他曾想了一分钟——一个人受伤之后诅咒自己的后果。杜宾沉重地跨过隆隆作响的桥，桥下混浊的溪水向西奔流，而他向东走去，又一次来到了他想回避的、离公路二十英尺的地方；在去年晚秋的一个寒冷雨天里，路上结

^① 犹太教的六芒星形标志，意为“大卫王的盾牌”。

了冰，而杜宾正忙于上午的一件小差使——基蒂忘记购买的一罐牛奶——时，汽车打滑，造成了事故。他几乎没来得及想一想。汽车像离弦之箭向前疾驰，传记作家——似乎试图预测将来：受伤后怎么办？——撞在了一棵树上，大路上一排树的最后一棵——若再前进一英尺，他就会滑到枯草地里去。

起初，脸上滴血时他并未感到疼痛。他蹒跚地走上公路，挥舞着左手，另一只手腕部骨折，鼻子破了流着血，右膝盖也划破了。他在路边似乎站了几小时，也没有人停下来让他上车。有三个驾车人看到了他，但却飞驰而过——“混蛋！”杜宾惊讶地大叫。停下来让他上车的是一个姑娘，接近三十岁，开一辆红色斑马牌车，她正去上班。他对在她的车里流血感到十分羞愧。许多年来他没有看见血从自己身上流出来，他不知道这是否是一种不祥之兆；除有一周时间感到疼痛，以及因不能工作而觉得有点闷闷不乐外，他后来平安无恙。

他通过滴血的鼻子嗅到了她身上的沁人肺腑的浓郁香味。一些反应的产生并不受环境的限制，这是杜宾的特性。

他告诉了她他的名字。“我是一个传记作家。”并尴尬地笑起来。“对不起，弄脏了你的汽车。”

“会洗掉的——你感到很疼吗？”

“真奇怪，并不疼。会疼的，我肯定。”

“我叫贝特西·克罗伊。”

“很好听。你是干什么的？”杜宾问，用手帕擦着头上下来的血。最好聊聊天。

“我是会计。你说你是干什么来着？”

“写传记——马克·吐温，梭罗^①——还有其他人。”他笨拙地笑了笑；她并不知道这些名字。

① 即亨利·戴维·梭罗 (Henry David Thoreau, 1817—1862)，美国作家及哲学家——译注

贝特西默默地全神贯注地开了一会儿车，然后踌躇地说：“高中毕业时我与同班一个男孩结了婚。他现在二十八岁，但已经阳痿了。”

“可惜，”杜宾回答说。“作曲家马勒患有同样的病，他在莱顿与弗洛伊德长时间散步后治好了——莱顿在荷兰。如果你的丈夫还没有治疗过，他应该去看医生。”

“他看过了，但没有用。”她后来再没有说别的。

杜宾深受感动，想报答她，但当然不是现在，他的血仍在悄悄地流。

后来他却非常愚蠢地忘了感谢她，忘记对她的仁慈表示衷心的感谢；他曾想给她送去鲜花。杜宾拜访了州警察局，希望在事故报告上看到她的地址。但报告中没有她的地址，有时他梦见了她。有时在路上遇到一位女性，他立即认为那就是她，可是那不是。

那棵橡树被他撞击之后几个月里都令人讨厌地没有皮。由于冬天的气候恶劣以及灾祸频繁，在大路上发生车祸只是早晚的事，但杜宾仍感到被命运嘲弄了。一年之后，当他步行或驱车经过那棵树时仍不愿看它一眼。

公路上的往来车辆一消失，他就跑了过去，患有关节炎的膝盖拉紧后使他摇摆不定，走上从理论上讲有硬质路面的大路——上面满是冬天留下的坑洞和春天的泥浆——然后他继续着他的乡村步行。杜宾以为道路是环形，而实际上县地图上标着的是不规则的四边形，他迈开稳健的步伐，呼吸着新鲜空气，感到十分惬意。几年前，他便开始了这种步行——一种长途步行——而他的路线很少变动。短途步行是只走到桥边便返回，来回各约一英里。他从厨房的门走出来，穿过后面的草地进入一片树干灰白、树叶尖细的高大的银白色槭树林——具有榆树

的优雅，奔放不足而宏伟有余——迈过他在宽广的田地里踩出来的一条路；然后，经过旧谷仓进入阳光照射、散发着松香的宁静树林，白桦，常青，还有糖槭、白杨、桤木浑然一体。基蒂把它叫做“基蒂林”，因为是她第一个进去的；他们搬进这座房子后他正打开书箱时她考察了这座树林。然后他登上大路向绿色的棚桥走去。

杜宾估计他今天的步行要多走四英里，除非他加快速度，否则整个路程需要大约一个半小时，或一小时四十五分钟。不慌不忙的散步方式——欣赏自然，又不着迷——是短途步行；但是他有时急急匆匆地作长途步行。今天，他感到十分从容不迫，他有一种想法——感觉——道路正在逆时针方向向他扑来——好像散步在催促着完成自己的进程。杜宾的心情超越了自己。我干吗要赶紧回去？有什么我必须要做而没有做的事？事实是，今天他并没有打算作长途步行，也许是无意识地走了过来；他原打算到桥边便返回，但由于想起了车祸就继续走了下去。还想到了贝特西·克罗伊。

当他急速行走时他告诫自己注意周围的存在，即自然。如果你视而不见，步行多少都是一样——一样的主观主义。除锻炼外，步行的好处是在一天工作之后改变一下心境。当他不观察时就感到惴惴不安——大的东西都没有漏过，他有记住往事的眼睛。梭罗说：“对美的感知是一种道德考验。”考验比道德概念还多，但一个人又必须要看。道路慢吞吞地向他扑来——他努力想对此进行解释，但却解释不了。今天发生了什么事，而昨天却没有？就是这条移动着的道路，这个时间的创造物在催促我回家。杜宾跑着去做后面的事。抵制忘记观看的办法是鼓足勇气，勇往直前，离开禁锢的道路。跳过一堵墙，顺着溪流穿过草地——都是上帝的土地，为何私人财产如此神圣？爬上一座小山，走进阳光照射的树林；赤身裸体在清澈如镜的水

塘中游泳后，他浑身湿漉漉地穿上衣服走回了家。

最近何时有过这样的经历？他可掐指数出来。我难得离开这条路。不时地在周日的傍晚在树下野餐。有时我取道通入采石场池塘的一条老路。路旁长着簇簇野花。一次，和基蒂以及孩子们一起爬上了无名山——爬上了北边低矮的一侧。夏天他们曾经在那里避暑。他们是城里人——杜宾来自于纽瓦克^①和布朗克斯^②的经济公寓，基蒂原籍是蒙特利尔，她也曾和祖母住在缅因州的奥古斯塔。杜宾在坎波贝洛中心生活了十五年之后可辨认二十种树，六种灌木，十五种野花和一些鸟，并能叫出它们的名称。他曾尾随一只飞翔的乌鸦，十分得意地知道谁在飞。他慢慢地学会了观察自然，叫出自然界中许多事物的名字。当他路过一朵花时，他告诉自己把整个花拔起来带回去。当他叫不出名字，或一时想不起来时他就问基蒂。她知道花的全部——花冠、花茎、叶形。他有一种被掠夺的感觉。

总之，威廉·杜宾，这位探访自然之客，一路上熟悉着它，却不侵扰它。他站在路上观看，甚至在大自然招呼他时也保持着一一定的距离。不像是亨利·戴维·梭罗的传记作家——我多少还有勇气。甚至在他的心灵中自然也在运动。渴望得到梭罗的经验正维护了渴望本身。另外，伟大的人是人；对天才的怀疑是对人的怀疑——我逐渐接近他的人的本性。梭罗表现了另一种隐蔽的感情，他在日记中记载着他从树林和水中获得与大地和天空的爱情。“大自然的一切都是我的新娘。”他将来的传记作家第一次真正遇到大自然时就被打倒在地，他是和一位同窗去阿迪龙达克斯旅行，当时他们十六岁。在那之前，他曾如饥似渴地在城市街道上寻觅自然世界的迹象——预兆？而走出邻近地区后发现了私人住宅草坪上的鲜花、树篱、树木，并惊讶地

① 美国城市，位于新泽西州，在纽约市的西面。——译注

② 美国纽约市第一个区。——译注

发现了夏日里的枯叶。年轻时，他在公园里消磨过许多时间，若不是寻找他的新娘，也是寻找新娘的表妹？第一次在山中的生活使他变成《丁登寺》中的华兹华斯^①式的青年人：“轰然作响的瀑布犹如一股激情萦绕于怀。”这唤醒了杜宾，使他明白人的自我可以在自然中得到延伸扩展，这种意识的最高境界不断萦绕在他的脑际。他感到了是什么使自我得以充实：谁看到美谁就享有美。人被奇迹般的创造和交织的整体所刺激。他希望自然教导他——不清楚教什么——也许是带给他追寻的自我——明确的自我，最好的自我？自然迫使他感受到以前他没有如此美好地感觉到的东西：哈代把这叫做“成形力”。虽然年轻时时而更新的那种体验减少了，但他从未忘记这个。我的天，自然是多么大地改变了我。现在，像华兹华斯感到的那样，

“昔日已经过去。”总的来说，杜宾以不同的情绪看着景色，而景色也以不同的情绪看着他。然而在心里，他仍期待着^N他难以定义的东西。如果你敢于观看你就看到了。杜宾在自然的陪伴下散步。

可是，自然对他的意义，诚然不仅仅是自然，它已经激励着他创造并最后完成了一本优秀的亨·戴·梭罗的传记。他在心灵里翻动着书页，观看着这位孤独、敏感的男人^N的近照，他的心灵深处受到伤害，靠奇迹为生，观察着赤裸裸的事实，以自然为材编制隐喻和神秘故事。在他的作品中，他赞颂上帝确认的意识。《沃尔登》^②是死亡之曲，复活之歌，梭罗则二者兼备。不时有人争论说此书内容不真实；那是杜撰；事实上，那人常回家看望妈妈。倘若如此，杜宾想，这依然是一部巨著，

① William Wordsworth (1770—1850)，英国诗人，《丁登寺》系其以自然与人生的关系为主题的代表诗作之一。——译注

② 《沃尔登 (Walden)》为美国作家 Henry David Thoreau 于 1854 年发表之名著，沃尔登 (Walden) 系地名。——译注

依旧激动人心。它曾激起普鲁斯特^①和叶芝^②浮想连翩。其影响怎能比这更小？他写下文章，而人们在感知上受到影响。杜宾，以写传记为荣，满怀信心地筹划着他正写着的戴·赫·劳伦斯的传记：解析他的自然的、错综复杂的生活，揭示他的神秘、情焰沸扬的本质，创造活生生的、朴素的人类自我。

此时他象他常做的那样又在警告自己了，尽管这样做收效甚微：一个好的作家其经历不应限于运用文字，否则他拿什么来用语言文字表达呢？而实际上有一些人并做不到，杜宾是其中之一。尤如为了弥补他的局限性，他从裤兜里掏出一张自勉条：“任何人的生活都是我未曾经历过的生活。一个人写出来的是他难以生活的生活。永生是人类的欲望。”

他跑着。道路倾斜下降，山脉上升。在春天，浅绿色树叶竞相奔上皱褶的山峦，到六月就覆盖住粗糙不平的山岭。杜宾在通向南方的大路上快步行走。远处，白云在阳光照射的山岭上方飘动。田地倾斜而上变成一行树木，好像一队掳掠的大军向他进击。有一段时间，树木在他头顶上行走。山脉下降时，杜宾行走的路在上升，他开始快步行走。四分之一英里长的稀疏排列的旧房有如在锈旧的转盘上转了过去，然后出现在面前的是宽广的田野，田野上偶尔可看到一座荒凉的农舍，简单、朴素得恰如其份——带有久经风吹雨打的谷仓，红色或黑色的牲口草料房，草原上牛走的小径上有安格斯和赫勒福德牛。杜宾喜欢在雨天下午将尽的时候来看冒着热气、乳房发胀的奶牛躺在湿地里等待挤奶。当他在薄雾中经过这里时，附近牲口棚的牛粪的成熟、热烈的气味越过田野向他袭来——他知道他在何地。一天夜晚，他一个人在大路上驱车行驶，看见一头牛在月光下吃草。周围的农田给他快乐的享受：每一块整齐圈围

① Marcel Proust (1871—1922)，法国小说家。——译注

② William Butler Yeats (1865—1939)，爱尔兰诗人和剧作家。——译注

的田地，每一个移动着的穿着褐色和绿色衣服的人影；有条不紊地、永恒地使用人力、畜力和气候进行犁耙、播种、收获和耕耘。

罗伯特·弗罗斯特^①和气数已尽的一家曾在离此不远的一个农场度过了一个夏天，杜宾在事后不久访问了他在弗蒙特的邻居，并写就一篇文章：《妻亡之季的弗罗斯特》。诗人对她十分苛刻。据说，他的意愿是不能容忍周围有任何其他愿望。

“埃莉诺对我从未有过任何作用。”她临终时不让他在自己的床边。他在走廊里等候着，只有她睡着、无知觉时以及死后他才看到她。他没有听到她的最后一句话。她的防御是沉默。“她并不像我那样具有想象力，但她以她的品质和性格之力量主宰了我的艺术。”杜宾偶尔拜访一下他们在十几里路以外一个教堂后院的令人痛苦的坟墓。他们现在一起生活在碑石下的墓穴中，他们的骨灰放在一起，孩子们的遗体埋葬在别处，但他们所有的名字都刻在这块墓碑上。“一首诗只有一个主题，”弗罗斯特曾经这样说过。杜宾在大理石的墓碑上放了一块小白石。

传记作家一度曾想写这位诗人的整个生活，并写信给诗人表示如果诗人感兴趣他很愿意和他谈谈。但老人回信说他已经选中一人“保存我的不朽的遗骸。”“我宁可把我置于我曾见过的人的手中。”杜宾在纽约公共图书馆看完弗吉尼亚·伍尔夫^②的所有材料后曾考虑写她的传记，她的超人的想象力和脆弱的自我吸引了他；但她自己的姪子，昆廷·贝尔已经在写她的传记。杜宾然后想到戴·赫·劳伦斯，但这是一个具有痛苦的内心世界、十分复杂的人，如果你感到他就是你一定要写的人的话。

① Robert Lee Frost (1875—1963)，美国诗人。——译注

② 本名Adeline Virginia Stephen (1882—1941)，英国女作家。——译注

想起他曾写过的传记，尤其是想到单卷的《短命》，他感到一种哀伤向他袭来。传记写成了，但大多数人在生活的舞台上都十分相象——欢乐、赞美、危机、幻想、失败、痛苦。一些人的生活获得了成功，一些收获甚微。当一个人描写生活时他认识了生活旅途的曲折、形式以及后果。他了解了生活的发展去向。事实上是他引导生活到达那里。当你知道了生活的结果，其余部分就飞快地写成了。所以，杜宾，你在想什么？他自己正要创作的新的传记最终会缩短他自己的生 活？书写成了，他也变得那样苍老——事情比十年前更为严重。他曾为自己的劳动牺牲了那么多小时，那么多年。普鲁弗洛克^①曾用量匙计量生活，而杜宾在书中再现了他人的生活。你得到了，你也失去了；一首诗只有一个主题。

乡村步行的最后一程先向西而后又转向南，又一次来到通向公路的上升斜坡上，这一段路的两旁是浓密的树木，路面被树荫遮住，显得偏僻冷落。头上面的树枝纵横交错，盘绕在一起。公路在绿荫之下是凉爽的，空气芬芳沁人。杜宾深呼吸着。他在浅绿色的幽暗中迈着沉重的步伐。周围万籁俱静，只有他想着自己的心思时迈动的脚步声。他来到荒冷道路上的一个地方时突然跑了起来。他曾不止一次遇到一只狗从田地那边或突然从树林中出来冲他跑来，狗牙披露，腹中隆隆地咆哮着。他的反应是严厉地跟狗说：“回家去，朋友。”并希望能得到最好结果。在大多数情况下，他继续向前走，而狗也信步而去；但他十分害怕遇到一只无视人类语言的动物。一只黑色的德国牧羊狗就曾使他处于困境——杜宾背靠树站着，他想挪动一步，那只狗就狂吠不已。他在那里被堵了很长时间，但终究以谈话而使狗走开，他的心，向它讲述着他的生活的故事。终于，

① 英国著名诗人、评论家T·S爱略特1915年发表的第一篇重要作品《普鲁弗洛克的情歌》中人物。——译注